证券代码:603511 证券简称:爱慕股份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854,188,569.64	879,300,182.41	-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559,802.38	107,300,975.48	-2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742,641.27	99,188,508.45	-21.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002,080.81	156,051,423.35	24.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7	-2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7	-2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	2.34	减少0.4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170,587,439.09	5,122,927,991.76	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477,074,928.84	4,391,979,236.74	1.94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2,124.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38,293.0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154,252.6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170,495.8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6,631.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10,071.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797.72	
合计	7,817,161.1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5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荣明	境内自然人	163,323,229	40.17	0	无	0
北京美山子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93,159,058	22.91	0	无	0
北京爱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246,734	16.54	0	无	0
宿迁今盛泽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612,007	1.87	0	无	0
宿迁今盛泽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612,007	1.87	0	无	0
宿迁今盛泽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619,137	1.63	0	无	0
韩朝东	境内自然人	2,212,376	0.54	0	无	0
北京朝投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800,000	0.44	0	无	0
福建晋江十月海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60,000	0.38	0	无	0
张文荣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25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张荣明	163,323,229	人民币普通股	163,323,229
北京美山子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93,159,058	人民币普通股	93,159,058
北京爱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7,246,734	人民币普通股	67,246,734
宿迁今盛泽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12,007	人民币普通股	7,612,007
宿迁今盛泽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12,007	人民币普通股	7,612,007
宿迁今盛泽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19,137	人民币普通股	6,619,137
韩朝东	2,212,376	人民币普通股	2,212,376
北京朝投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
福建晋江十月海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0,000
张文荣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张荣明是北京爱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宿迁今盛泽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迁今盛泽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迁今盛泽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张荣明与北京爱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宿迁今盛泽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迁今盛泽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迁今盛泽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爱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6,683,186.03	563,358,043.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21,842,857.74	1,476,751,648.7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5,126,014.39	154,543,522.7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0,731,086.25	40,734,569.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4,423,592.09	63,051,072.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9,512,489.72	19,512,489.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33,973,539.09	982,453,093.8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1,559,533.18	92,389,939.16
流动资产合计	3,454,339,808.77	3,373,281,890.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477,549.63	34,530,306.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6,600,000.00	226,6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14,689,153.52	933,809,759.11
在建工程	22,624,995.24	13,461,883.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2,884,991.01	185,678,498.80
无形资产	123,779,149.12	127,113,799.6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9,525,787.40	99,264,331.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637,947.05	121,937,407.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28,057.35	7,250,115.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16,247,630.32	1,749,646,101.40
资产总计	5,170,587,439.09	5,122,927,991.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5,942,304.17	83,790,287.1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1,400,172.74	81,594,857.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8,124,146.84	105,814,156.82
应交税费	20,622,061.93	26,115,432.17
其他应付款	196,961,527.57	203,378,978.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123,774.71	11,123,774.7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887,824.08	108,919,248.43
其他流动负债	28,500,963.51	26,159,611.57
流动负债合计	604,439,000.84	635,772,572.1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7,156,819.29	63,138,167.6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721,666.66	6,857,91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878,485.95	69,996,084.33
负债合计	668,317,486.79	705,768,656.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6,555,912.00	406,555,91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37,400,400.21	2,435,659,898.42
减:库存股	33,007,002.00	33,007,002.00
其他综合收益	-1,158,323.85	1,046,288.2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5,895,492.91	205,895,492.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61,388,449.57	1,375,828,647.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77,074,928.84	4,391,979,236.74
少数股东权益	25,195,023.46	25,180,098.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02,269,952.30	4,417,159,335.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170,587,439.09	5,122,927,991.76

公司负责人:张荣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林渠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娣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爱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854,188,569.64	879,300,182.41
其中:营业收入	854,188,569.64	879,300,182.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61,797,967.52	769,946,605.55
其中:营业成本	269,519,867.82	279,665,304.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476,945.74	9,331,693.29
销售费用	384,937,145.90	380,914,778.40
管理费用	64,077,176.06	63,785,827.22
研发费用	30,699,025.19	33,396,922.88
财务费用	2,087,806.81	2,852,078.83
其中:利息费用	2,256,085.08	2,847,183.89
利息收入	329,842.40	1,692,017.41
加:其他收益	1,638,293.03	3,719,268.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95,503.62	11,874,294.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17,347.63	1,397,297.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61,912.80	-4,266,156.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9,421.62	311,630.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99,864.08	1,738,609.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28.32	68,188.2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985,671.83	122,799,411.75
加:营业外收入	343,006.91	452,385.23
减:营业外支出	541,141.48	476,649.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787,537.26	122,775,147.22
减:所得税费用	11,212,810.01	15,610,554.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574,727.25	107,164,592.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574,727.25	107,164,592.7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559,802.38	107,300,975.4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24.87	-136,382.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04,612.08	-1,978,116.5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04,612.08	-1,978,116.5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276.4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276.4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04,612.08	-2,004,392.9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04,612.08	-2,004,392.9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370,115.17	105,186,476.2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3,355,190.30	105,322,858.9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924.87	-136,382.6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公司负责人:张荣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林渠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娣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爱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6,926,600.94	974,376,745.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5,158.53	81,712.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43,107.12	16,734,730.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1,954,866.59	991,193,188.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6,303,700.64	278,815,442.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3,081,795.76	290,877,152.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681,698.48	90,885,470.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885,590.90	174,563,699.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7,952,785.78	835,141,76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002,080.81	156,051,423.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3,035.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2,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562.14	158,319.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9,764,190.82	1,759,681,975.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9,810,752.96	1,760,375,330.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923,810.53	69,215,710.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3,500,000.00	1,701,8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6,423,810.53	1,771,105,710.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13,057.57	-10,730,379.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165,866.82	37,048,830.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165,866.82	37,048,830.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65,866.82	-37,048,830.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3,607.95	-879,506.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716,764.37	107,392,706.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924,203.91	669,358,073.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0,640,968.28	776,750,780.59

公司负责人:张荣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林渠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娣

(三)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511 证券简称:爱慕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爱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编制了《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爱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97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A股)4,001.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20.9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980.99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7,856.13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6,124.8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5月20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5月2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1119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文件规定,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上述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48,983.75万元,尚未使用金额为29,700.5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27,141.12万元,专户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后金额2,559.38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以募集资金支付12,916.85万元,其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支出4,701.75万元,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支出1,978.34万元,品牌推广项目支出6,236.76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61,900.60万元,已结项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2,872.53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4,375.05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以维护股东的合法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爱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通中心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以下简称"专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1年5月20日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交所主板)》,约定专户仅用于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越南投资建设生产基地"变更为"品牌推广项目",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补充约定"品牌推广项目"沿用"在越南投资建设生产基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其他条款不受影响并完全继续有效。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资金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落实。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使用均遵循募集资金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3个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方式	存储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贸试验区商务中心区支行	123902544810966	协定存款	0.00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科技园区支行	0200296719200067679	协定存款	4,375.0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91060078801600001587	利多多活期存款	0.00	已注销
合计			4,375.05	

注1:2021年7月5日,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通中心支行更名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贸试验区商务中心区支行。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61,900.60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1年5月19日,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已投入自有资金8,883.32万元,其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6,359.36万元,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1,728.83万元,在越南投资建设生产基地795.13万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进行置换。

公司用募投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已实际投入的资金和公司2021年度公开发行的申报文件中关于本次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规划一致,预先投入资金的使用状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爱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1294号)。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创造更多的经济效益,公司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4,375.05万元,为工商银行协定存款4,375.05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无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的情况

本公司无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年9月18日召开了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结项,并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情况经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已经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共计12,872.5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并注销相关募集专项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年1月13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同意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战略调整,将原募投项目"在越南投资建设生产基地"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16,250.92万元(截至2021年12月21日数据)投入新募投项目"品牌推广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品牌推广项目支出12,511.00万元,具体情况详细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品牌推广项目"的建设完成期由2023年延期至2025年12月。

公司认为品牌推广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对公司经营发展和品牌建设作用显著,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将继续实施该项目计划,对募投项目的实施持续关注,确保募投项目有序推进。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品牌推广项目不会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随着公司品牌推广的逐步深入和发展扩大,品牌效益会逐渐加强,有利于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重大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认为:爱慕股份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4年1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爱慕股份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爱慕股份董事会编制的《爱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2024年度爱慕股份不存在重大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6,124.8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916.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250.9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900.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3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不适用	43,990.15	43,990.15	43,990.15	4,701.75	35,289.84	-8,700.31	80.22	2024年	注1	注1	否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15,153.16	15,153.16	15,153.16	1,978.34	13,304.63	-1,848.53	87.80	2024年	注2	注2	否
在越南投资建设生产基地	已变更	16,981.55	795.13	795.13		795.13	不适用	不适用	注3	注3	注3	是
	品牌推广项目	0.00	16,250.92	16,250.92	6,236.76	12,511.00	-3,739.92	76.99	2025年	注4	注4	否
合计	–	76,124.86	76,189.36	76,189.36	12,916.85	61,900.60	-14,288.7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持续从品牌形象建设、媒体广告投入、品牌消费者互动、销售端促销和推广四大方向进行营销推广,持续提升品牌势能。近两年受宏观经济及市场环境影响,中高端消费没有出现预期的持续增长态势,因此,公司在品牌推广项目实施过程中,秉承审慎、精准、高效原则,结合市场环境因素和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对项目的投入、实施进度进行严格管控,持续提高营销推广的效率和效益。综上,本着对全体投资者负责以及谨慎投资的原则,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经审慎研究论证,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品牌推广项目"建设完成期由2023年延期至2025年12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1年6月至2022年12月,越南外部经济环境逐渐严峻,国际物流交通受阻,项目工期延后,故"在越南投资建设生产基地"项目进行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详见本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结余募集资金情况详见本报告三、(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项目建设为新建直营终端及升级现有终端,公司的零售网络将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和适度扩大,终端视觉形象得以进一步升级,以满足消费者不断提升的购物体验需求,增强客户粘性。

注2,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项目建设通过对系统的打造和升级,能够通过统一的数据架构来消除不同信息化系统之间数据交互的壁垒,构建企业级计算中心,同时通过运用多种数据模型对公司运营和管理提供科学、智能的预警、预测、分析、决策信息,提高公司运营能力和管理水平。

注3,在越南投资建设生产基地项目,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拟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战略调整,将原募投项目"在越南投资建设生产基地"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16,250.92万元(截至2021年12月21日数据,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投入新募投项目"品牌推广项目"。

注4,品牌推广项目不会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随着公司品牌推广的逐步深入和发展扩大,品牌效益会逐渐加强,有利于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

注5、"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

注6、"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7、"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品牌推广项目	在越南投资建设生产基地	16,250.92	16,250.92	6,236.76	12,511.00	76.99	2025年	注3	注3	否
合计		16,250.92	16,250.92	6,236.76	12,511.00	76.99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受外部经济环境下行影响,越南境内一批工业园区和工厂暂时关闭,越南工业生产增速放缓。短时间内国际物流交通受阻,导致"在越南投资建设生产基地"项目延后工期,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基于当前市场形势,经审慎分析和充分论证,为充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在越南投资建设生产基地"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投入新募投项目"品牌推广项目"。原募投项目"在越南投资建设生产基地"暂时中止,后期公司根据经济发展情况及国际经济形势变化择机以自有资金重启该项目。2021年12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战略调整,将原募投项目"在越南投资建设生产基地"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16,250.92万元(截至2021年12月21日数据)投入新募投项目"品牌推广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该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1月13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持续从品牌形象建设、媒体广告投入、品牌消费者互动、销售端促销和推广四大方向进行营销推广,持续提升品牌势能。近两年受宏观经济及市场环境影响,中高端消费没有出现预期的持续增长态势,因此,公司在品牌推广项目实施过程中,秉承审慎、精准、高效原则,结合市场环境因素和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对项目的投入、实施进度进行严格管控,持续提高营销推广的效率和效益。综上,本着对全体投资者负责以及谨慎投资的原则,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经审慎研究论证,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品牌推广项目"建设完成期由2023年延期至2025年12月。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2:本报告中个别数据的尾差,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注3:品牌推广项目不会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随着公司品牌推广的逐步深入和发展扩大,品牌效益会逐渐加强,有利于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

证券代码:603511 证券简称:爱慕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1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投资额度不超过4,2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爱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1、尽管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拟购买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2、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闲置情况、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变化适时适量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3、相关工作人员存在操作风险。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创造更多的经济效益,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的投资额度为4,2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公司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爱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97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A股)4,001.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20.9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980.99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7,856.13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6,124.86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5月2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1119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上述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

(四)投资方式

公司可使用上述现金管理额度,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银行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六)受托方情况

公司拟进行的现金管理投资产品交易对方为银行,交易对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额度范围内所购买的均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产品发行主体为银行。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在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符合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相关要求的产品。

2、公司及财务负责人应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或影响正常资金流动需求的状况,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3、监事会、独立董事根据需要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与监督。在公司审计部门核查的基础上,如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认为必要的,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12,292.80	517,058.74
负债总额	70,576.87	66,831.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9,197.92	447,707.49
项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70.61	19,400.21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4,200万元,占公司2025年3月31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7.04%。公司此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进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运行。根据最新会计准则,公司将根据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类别不同,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相关现金管理产品均属于流动资产,不对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等财务状况指标产生影响。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收益属于投资所得,归属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不对经营性现金流产生影响。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2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事项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511 证券简称:爱慕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7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250.53万股

●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基于公司拟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将按照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出相应调整。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爱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爱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爱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爱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爱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3年5月4日至2023年5月14日,公司将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年5月16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3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爱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爱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3年5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3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3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由7.82元/股调整为7.07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2023年7月5日,公司披露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司于2023年7月3日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实际向145名激励对象授予811.10万股限制性股票。

7、2024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4年7月22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登记的议案》。

9、2024年7月23日,公司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自披露通知债权人公告之日起45日,公司未接到债权人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的情形。

10、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1、回购注销原因

(1)2023年限制性股票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

根据2023年限制性股票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八章 激励对象的获授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之"二、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三)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相关规定,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所示:

解除限售条件	条件成就说明
(三)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激励计划考核年度为2023-2025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解锁条件之一。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见下表)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B10094号),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3,163,462,007.75元,较2022年同比下降4.15%;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11,886,626.76元,扣除股份支付的影响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11,155,883.26元,较2022年同比下降33.91%。基于此,2024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成,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为0%。

解除限售期	考核年度	该考核年度使用的考核指标	营业收入增长率(A)		净利润增长率(B)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目标值(Bm)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4年	年度营业收入较2022年的增长率或年度净利润较2022年的增长率	18%	16%	100%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指标对应系数
营业收入增长率(A)	A≥Am	X=100%
	An≤A<Am	X=90%
	A<An	X=0%
净利润增长率(B)	B≥Bm	Y=100%
	B<Bm	Y=0%
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M)		取X与Y的孰高值

注:(1)上述"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且剔除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作为计算依据。

(2)上述财务指标均以公司当年度经审计并公告的财务报告为准。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办理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

(2)激励对象不再具备主体资格

根据《激励计划》第十三章"公司及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之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劳动合同到期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鉴于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有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1名激励对象因退休离职,公司将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回购注销数量

基于公司《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将回购注销2024年业绩考核年度对应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233.43万股。另基于激励对象中有7名激励对象离职(含1名激励对象退休离职),不再具备主体资格,上述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剩余尚未达到可解除限售时间限制和业绩考核条件的合计17.10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综上,公司将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250.53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3、回购价格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如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在公司办理并完成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前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完毕,则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由6.32元/股调整为5.92元/股;如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虽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在公司办理并完成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后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完毕,则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仍为6.32元/股。

4、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股份数量为250.53万股。回购价格为5.92元/股,拟回购总金额为1,483.1376万元;回购价格为6.32元/股,拟回购总金额为1,583.3496万元,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数将减少2,505,300股,公司将在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完成后,及时披露公司股份总数和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股本 变更前 数量(股)	变更前 比例%	变动数量	变更后 数量(股)	变更后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4,668,600	1.15	-2,505,300	2,163,300	0.54
无限售条件股份	401,887,312	98.85	0	401,887,312	99.46
合计	406,555,912	100.00	-2,505,300	404,050,612	100.00

注:上述表格中"变更前"的股本结构为公司截至2025年4月22日的数据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同时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继续按照规定执行。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另基于7名激励对象离职(含1名激励对象退休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公司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250.53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公司《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和资金来源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